

告财政部,说明原因并列详细检查计划,确保专项检查落到实处。专员办应重点关注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金融机构等具有重要影响以及具有较高审计风险的审计业务,建立重点企业年报分析制度,有计划、有重点、有针对性地对这些重点企业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对执业质量较差、分所管理不规范的,财政部可组织分所所在地专员办配合监督总所的专员办对会计师事务所开展联合检查,加大检查力度。

(四)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理处罚和曝光力度。对故意出具虚假审计报告、审计程序和审计证据严重缺失、注册会计师挂名执业、内部管理混乱的会计师事务所要从严进行处理处罚,对情节恶劣、多次违规的要予以暂停执业甚至吊销执业资格。对违规情节轻微的,可以采取约谈批评、责令整改、管理建议等方式进行处理。要建立规范的案件审理和听证制度,处理处罚必须经过独立审理、专家论证程序,统一处理处罚标准,确保处理处罚公正、公平、合法。要通过公告、召开监督大会对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予以通报,加大对典型案件的宣传和曝光力度,树立监督权威,扩大社会影响。

(五)建立会计师事务所综合分析评价和分类监督制度。要根据专项检查结果和日常监督中掌握的信息,以执业质量为核心,综合考虑业务承接、审计收费、分所管理、企业文化、管理团队、人才建设等因素,在重点评价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风险导向审计的控制和实施、重大错报风险的识别和应对、审计程序的完整性和合理性、审计证据的充分性和适当性、审计报告的公允性和恰当性的基础上,合理确定参数与权重,对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综合分析评价,并根据评价结果对会计师事务所实施分类监督。

三、进一步加强注册会计师行业行政监督工作的组织领导

(一)财政部门应充分认识当前会计师事务所行政监督工作面临的形势和任务,加强领导,落实责任,科学筹划,抓出实效。财政部将进一步加强对行政监督工作的组织和指导,通过统一组织检查、培训、考核、巡视、交流等,及时

掌握情况、总结经验、完善制度,不断提高行政监督工作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专员办和省级财政部门每年要向财政部上报年度检查计划和工作总结,专员办应按季度上报会计师事务所日常监督情况。财政部将分别对专员办和省级财政部门会计师事务所行政监督工作进行年度专项考评,考评将采取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考评内容包括日常监督、专项检查、处理处罚、公告宣传等情况,考评结果在系统内通报。

(二)财政部门要进一步协调有关各方,着力构建统一协调、运转高效的监督体系。财政部将会同国家工商总局、人民银行、国家税务总局等部门,研究建立企业财务报表单一来源制度,从源头上杜绝企业编制多套财务报表的问题。专员办和省级财政部门要加强沟通合作,并加强与审计、银行监督、证券监督、保险监督、国有资产管理、税务、工商管理等有关部门的沟通合作,通过联席会议、定期通报、信息共享、案件移送、联合检查等多种形式,形成监督合力。省级财政部门之间要加强沟通协作,对检查发现的非本行政区域内的会计师事务所的问题应及时通报和移送。专员办之间应实现联动监督,监督总所的专员办应发挥牵头作用,监督分所的专员办应积极配合牵头专员办做好工作,及时通报监督信息,形成的检查结论和处理意见要抄送牵头专员办。财政监督机构、会计管理机构、注册会计师协会应加强工作协调,可以联合开展检查的要开展联合检查,在财政部门内部应切实避免重复检查。

(三)财政部门应进一步加强监督队伍建设,选拔年富力强、具有专业资格和经验的干部充实到监督岗位,在业务培训、专项经费、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加大投入和保障力度。可以采取建立专家库等方式,聘用注册会计师等专业人员参与检查,提高检查的专业支持和技术水平。

(四)财政部将进一步加强会计监督国际合作与协调,构建平等互利的监督合作机制,为我国会计师事务所“走出去”战略的实施创造条件。通过中欧财金对话机制,积极推动与欧盟的审计公共监督等效进程。通过中美战略与经济对话机制,积极协调与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理事会沟通协调。按照完全依赖原则,做好H股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后续监督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会计信息 质量检查公告(第十八号)

(2010年11月9日)

2009年,财政部组织驻各地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以下简称专员办)对78户企业的会计信息质量和43户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此次检查重点包括:一是为确保中央扩内需、保增长等宏观政策的有效实施和积极财政政策的落实,针对资源、能源、交通等国民经济重要行业和重点企业开展检查;二是跟踪新会计准则执行情况,加

大对上市公司会计信息质量的监督检查力度,检查的78户企业中包括上市公司40户;三是进一步加大对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的检查力度,检查涉及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20家、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分所20家。

检查表明,大部分企业建立了有效的内控体系,较好地执行了《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会计师事务所的风险意

识和执业质量明显有所提升,多数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较高,较好地发挥了审计鉴证作用。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开元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内部控制,较好地执行了《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核算、信息披露比较真实完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等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内控制度较为完善、执业质量较高。

检查也发现,仍有部分企业执行《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不到位,在内部控制、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等方面存在不同程度的问题,主要表现为:一是部分企业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制度不健全,存在以假发票报账、私设“小金库”、侵占国有资产等违规问题;二是部分企业执行会计准则不力,通过延迟或提前确认收入、不计或少计成本等手段,在不同年度之间调节利润;三是少数企业出于业绩考核达标、获取银行贷款等目的,虚增资产和收入规模;四是部分上市公司存在粉饰财务报表、信息披露不充分的问题;五是部分企业为了少缴或迟缴税款,隐瞒收入、多计费用,甚至欠缴巨额税款;六是部分企业财务人员业务素质不高,对会计准则学习不够、执行不到位,会计基础工作薄弱。同时,部分会计师事务所内部管理不规范,审计中未严格遵循执

业准则,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审计证据获取不充分、审计工作底稿不合规等问题较为严重,执业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

根据上述检查结果,财政部及相关专员办依据《会计法》、《注册会计师法》分别对相关单位和个人作出了处理处罚。对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农工贸(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同乐药业有限公司、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泰安鲁润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南神火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佛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16家企业予以罚款的行政处罚,责令60户企业调整账务、补缴税款,对33名直接责任人予以罚款、吊销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等行政处罚,并对天健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山东正源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江苏兴瑞会计师事务所的9名注册会计师予以行政警告,对其他存在一定执业质量问题的会计师事务所通过下达整改通知书、监管关注函等方式进行了处理。相关企业和会计师事务所已按要求进行了整改。

附件:

2009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和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质量检查处罚及落实整改情况

财政部驻大连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大连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辽宁时代服装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2008年少计收入5791万元、少计成本5192万元、少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25万元、以不合规票据列支销售费用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大连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该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2. 财政部驻大连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辽宁迈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2008年末未对应付佣金及预提押汇利息的期末余额进行汇兑损益调整,少计汇兑收益612万元;该公司所属大连易和房地产有限公司2008年度少计“易和紫园”项目销售收入10005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大连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辽宁迈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3. 财政部驻大连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中远船务工程集团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该公司基本按照有关会计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内控制度较为完善。但检查也发现该公司所属舟山分公司存在2007年度、2008年度重复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非正常损失和维修领用原材料增值税进项税额1136万元未转出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大连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中远船务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了2774万元企业所得税。

4. 财政部驻大连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天健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大连分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辽宁时代服装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辽宁迈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的审计业务中,未对41个银行账户进行函证;在进行主营业务收入截止测试时,已抽取到企业跨期确认收入的相关会计凭证,但仍做出未发现跨期确认收入的审计结论。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给予天健光华会计师事

务所大连分所3名注册会计师警告的行政处罚。

财政部驻山东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山东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泰安鲁润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将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贷款利息473万元资本化, 所属山东鲁润宏泰石化有限责任公司虚增在建工程3 514万元, 部分资金业务未纳入财务收支统一核算。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 财政部驻山东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该公司处以40 000元罚款, 并对该公司5名责任人分别处以10 000元罚款。泰安鲁润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建立和完善了有关内部管理制度, 将5名相关责任人全部调离会计岗位。相关罚款已缴纳。

2. 财政部驻山东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山东鲁信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将已发生的费用在“其他应收款”科目挂账, 虚增2008年利润285万元; 未及时结转固定资产1 393万元, 少计固定资产折旧99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 财政部驻山东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山东鲁信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3. 财政部驻山东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山东正源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泰安鲁润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鲁信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的审计业务中, 未保持应有的职业怀疑态度, 未关注监管部门已发现的问题以及企业存在的重大错报风险, 未履行存货监盘等必要的审计程序, 未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未指出被审计单位会计核算中存在的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 财政部已依法给予该事务所2名注册会计师警告的行政处罚。财政部驻山东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依法对该事务所下达整改通知书。山东正源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上海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上海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上海交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将应计入2007年度的投资收益3 960万元计入2008年度的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 财政部驻上海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要求该公司整改。

2. 财政部驻上海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上海耀华皮尔金顿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该公司会计基础及会计核算工作总体情况较好, 但检查也发现个别经济事项的会计处理仍然需要进一步完善。

3. 财政部驻上海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上海燃气(集团)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在应付福利费存在余额的情况下, 继续在成本费用中计提应付福利费, 其中2007年多计提3 062万元, 2008年多计提1 604万元;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时, 核算差错造成多计2008年度利润1 382万元。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 财政部驻上海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要求该公司整改。

4. 财政部驻上海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上海世界贸易商城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未将支付上海市房屋土地资源管理局的滞纳金1 074万元计入营业外支出, 未在会计报表附注中披露应付未付世茂商城塔楼项目土地出让金1 353万美元及相应滞纳金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 财政部驻上海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要求该公司整改。

5. 财政部驻上海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上海升海勘察工程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将2008年度长江口水下地形测量收入1 591万元计入2009年的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 财政部驻上海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要求该公司整改。

6. 财政部驻上海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上海交运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的审计业务中, 未保持应有的职业怀疑态度, 未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 未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 财政部拟给予该事务所2名注册会计师警告的行政处罚。财政部驻上海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依法对该事务所下达监管关注函。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宁波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宁波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将2008年度及以前年度收入3 768万元在往来科目挂账, 改制时少缴国有资产5 967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 财政部驻宁波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对该公司处以100 000元罚款, 并将改制时少缴国有资产问题移交地方国资委处理。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完善了内部管理制度, 已缴纳相关罚款, 并补缴了相关税款, 改制时少缴国有资产问题已按国资委要求予以上缴。

2. 财政部驻宁波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江苏兴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业务中, 未保持应有的职业怀疑态度, 未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未发现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少计收入等问题, 发表了不恰当的审计意见。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 财政部依法给予该事务所2名注

册会计师警告的行政处罚。

3. 财政部驻宁波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的审计业务中,未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未发现被审计单位存在的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宁波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北京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北京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中国航空集团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该公司内控制度比较健全,较好地执行了《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但该公司也存在未经批准计提企业年金,所属中国航空集团建设开发公司房改房未及时进行账务处理,截至2008年末多计固定资产7 691万元,多计累计折旧1 785万元,多计利润5 905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北京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中国航空集团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2. 财政部驻北京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中国航空集团公司的审计业务中,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审计证据的获取、审计工作底稿编制等方面存在不足。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北京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天津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天津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在财政部统一组织下,对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以前年度少计应收账款343万元,相应少计提2008年度及以前年度坏账准备240万元;在未取得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的情况下,多计2007年度递延所得税资产639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2. 财政部驻天津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天津星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部分长期投资至2008年末未按权益法核算,少计投资损失336万元。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天津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天津星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3. 财政部驻天津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中水北方勘

查设计研究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在收入、成本等方面存在财务核算不规范问题,主要为部分勘察设计合同未按完工进度结算收入、少计收入446万元等。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天津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中水北方勘察设计研究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4. 财政部驻天津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星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企业的审计业务中,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和审计证据的获取等方面存在不足。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天津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河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河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在财政部统一组织下,对中国高新投资集团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该公司基本按照有关会计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但检查也发现该公司存在少计其他业务收入1 175万元、多计固定资产970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中国高新投资集团公司高度重视本次检查工作,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2. 财政部驻河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该公司基本按照有关会计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但检查也发现该公司在部分收入与成本费用的确认方面仍然存在一些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河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3. 财政部驻河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业务中,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和审计证据的获取等方面存在不足。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河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山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山西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山西省电力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山西省电力公司及部分所属单位内部控制不力、资产不实,该公司所属分、子公司有333辆车未入账;该公司所属山西省电力公司电力建设一公司、二公司、三公司、四公司对山西和信电力发展有限公司投资26 200万元

未在各自单位“长期股权投资”科目核算；在“主营业务成本”科目中列支部分项目研发费用。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山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山西省电力公司及所属单位已基本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2. 财政部驻山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山西省电力公司及其所属单位的审计业务中，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和审计证据的获取等方面存在不足。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山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内蒙古自治区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财政部驻内蒙古自治区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内蒙古高等级公路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将应冲减在建工程的银行退回多收利息927万元冲减财务费用、未及时结转固定资产、少提折旧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内蒙古自治区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内蒙古高等级公路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辽宁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辽宁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辽宁省烟草公司铁岭市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2008年度少计销售收入4687万元，少计销售成本3000万元。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辽宁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辽宁省烟草公司铁岭市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了相关税款。

2. 财政部驻辽宁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东北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财务管理不规范、多计提坏账准备430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辽宁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东北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3. 财政部驻辽宁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辽宁分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辽宁烟草公司铁岭公司、东北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等企业的审计业务中，未保持应有的职业怀疑态度，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和审计证据的获取等方面存在一定不足，未发现被审计单位在会计核算中存在的问题。该所还存在复核程序不到位、未按照规定保存审计工作底稿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辽宁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监管关注函。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辽

宁分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吉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吉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不符合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条件，少计提因税率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3100万元；未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本期未弥补亏损35072万元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披露关联方交易51498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吉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对应披露未披露事项已在2010年度公告中披露。

2. 财政部驻吉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欠缴企业所得税、营业税、土地使用税等税金共计9069万元，2008年度少计投资性房地产6781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吉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3. 财政部驻吉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长春发电设备总厂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固定资产管理混乱，账账、账表、账实不符，固定资产2008年年初数与2007年年末数相差1303万元；未披露支付履约保函金所形成的或有负债2913万元；未披露关联方及其交易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吉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长春发电设备总厂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4. 财政部驻吉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长春发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未披露支付履约保函金所形成的或有负债6744万元、未披露关联方及其交易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吉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长春发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5. 财政部驻吉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长春百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增值税税率披露不准确、将主营业务收入10000万元披露为其他业务收入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吉林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长春百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6. 财政部吉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吉林分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对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业务中，未保持应有的职业怀疑态度，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和审计证据的获取等方面存在不足，

审计底稿记录的数据与会计报表数据不符。检查发现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吉林分所存在审计工作底稿编制不规范,在对长春发电设备总厂和长春发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等企业的审计业务中,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和审计证据的获取等方面存在不足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吉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吉林分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7. 财政部驻吉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吉林分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百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审计业务中,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和审计证据的获取等方面存在不足。该所还存在部分业务约定书签订不完整、工作底稿编制不规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吉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吉林分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黑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黑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哈尔滨铁路局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局存在2008年度运输业报表中未体现对所属40家子公司的长期投资,合并会计报表中也未披露上述子公司的相关情况;将所属单位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冲减实收资本396 704万元;所属子公司在未弥补亏损的情况下分配利润945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黑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哈尔滨铁路局已基本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计提折旧冲减实收资本等问题待铁道部批复后进行账务调整。

2. 财政部驻黑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少计2008年度主营业务收入2 206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黑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3. 财政部驻黑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黑龙江辰能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未将坏账准备1 719万元计入管理费用,而直接冲减未分配利润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黑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黑龙江辰能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4. 财政部驻黑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华普天健高商会计师事务所哈尔滨分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股份有限公

司等企业审计业务中,未保持应有的职业怀疑态度,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和审计证据的获取等方面存在不足。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黑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华普天健高商会计师事务所哈尔滨分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江苏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江苏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南京鸿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所属南京瑞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存在2007年度多计营业收入39 100万元、2008年度少计营业收入23 000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江苏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南京鸿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2. 财政部驻江苏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江苏开元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将代理业务按照自营业务进行会计处理,虚增2008年度主营业务收入7 655万元、主营业务成本7 562万元;对截至2007年末和2008年末已实现销售的进口商品未在相应年度确认收入,少计2007年度主营业务收入9 009万元,少计2008年度主营业务收入3 571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江苏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江苏开元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3. 财政部驻江苏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所属进出口分公司少计出口代理费收入139万元;所属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公司和职工个人名义开立结算户,形成664万元账外资金,主要用于发放公司人员奖金;所属南京同乐药业有限公司通过虚列广告费、会务费、劳务费套取现金及截留代销货款,形成663万元账外资金,主要用于发放公司人员奖金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江苏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同时就账外资金问题对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同乐药业有限公司分别处以30 000元、40 000元罚款,将相关会计人员移送南京市财政局处理,并责成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追究相关人员责任。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已缴纳相关罚款,并补缴相关税款。经该公司总裁办公会、党委、纪委研究决定,对相关责任人员作出如下处理:给予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通报批评处分,给予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通报批评和行政警告处分;给予南京同乐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通报批评、行政警告处分并免去总经理职务;对上述两家公司财务部管理人员作免职处理,并调离财务岗位。

4. 财政部驻江苏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少申报缴纳房产税534万元、管理

费用核算不规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江苏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5. 财政部驻江苏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江苏开元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的审计业务中，未保持应有的职业怀疑态度，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和审计证据的获取等方面存在不足。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江苏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6. 财政部驻江苏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南京分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业务中，对个别会计事项执行审计程序不到位，部分审计工作底稿用英文记录而未使用中文。该事务所还存在财政补贴收入未及时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31万元的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江苏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南京分所现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财政部驻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内部控制较为薄弱，财务审批等内控制度不够完善，对发票管理、佣金及业务费的支付方法及标准等缺乏相应的制度约束，存在少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2. 财政部驻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收入确认方法不符合准则要求，未按项目准确归集研发费用，将不符合所得税加计扣除范围的费用91万元申报加计扣除，少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223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已基本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了相关税款。应代扣代缴的股东转让股权个人所得税98万元尚未缴纳入库，财政部驻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正在监督缴纳。

3. 财政部驻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杭州分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业务中，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和审计证据的获取等方面存在不足。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

办事处对该事务所相关审计人员进行了约见谈话提醒。

财政部驻安徽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安徽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擅自核销应收款项，将其他应收款1108万元直接冲减未分配利润，对应收职工集资建房款124万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安徽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要求该公司调账补税，并对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处以30000元罚款，对7名责任人共处以17000元罚款。根据财政部驻安徽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的移送建议，安徽省财政厅已吊销该公司所属美术出版社1名责任人的会计从业资格证书。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并补缴相关税款。相关罚款已缴纳。

2. 财政部驻安徽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该公司内控制度较完善，但检查也发现该公司存在少计无形资产原值33万元，少缴纳土地使用税41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安徽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对2名责任人给予警告处分，并补缴相关税款。

3. 财政部驻安徽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华普天健高商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业务中，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和审计证据的获取等方面存在不足。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安徽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华普天健高商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福建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福建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该公司财务会计制度较为完善，各项财务工作较为规范，但检查也发现该公司在会计基础工作以及收入确认上存在一定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福建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2. 财政部驻福建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中石化森美(福建)石油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成本费用核算不规范，多计期间费用2581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福建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中石化森美(福建)石油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3. 财政部驻福建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福建鸿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该公司基本按照有关会计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但检查也发现该公司在会计基础工作和成本费用的确认上存在一定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福建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福建鸿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4. 财政部驻福建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天健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福州分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的审计业务中,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和审计证据的获取等方面存在不足。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福建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天健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福州分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厦门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厦门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少计固定资产4 035万元,少计提固定资产折旧414万元;提前确认寄售商品销售收入1 257万元,虚增2008年度利润589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厦门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2. 财政部驻厦门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存货少暂估入库219万元,研发费用多加计扣除89万元,少缴企业所得税16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厦门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处理决定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3. 财政部驻厦门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天健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分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业务中,未保持应有的职业怀疑态度,未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未发现被审计单位会计核算中存在的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厦门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天健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分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江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江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会计基础工作不规范,内控制度不健全,存在少计收入4 076万元、虚列成本549万元、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内部交易抵销不充分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江西省财政监察专员

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积极整改,已补缴相关税款,并要求未纳入检查范围的其他所属单位对照处理决定开展自查自纠。

2. 财政部驻江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会计基础工作不规范、内控制度不健全、2008年及以前年度少计收入4 883万元、少计固定资产18 576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江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积极整改,已补缴相关税款,并要求未纳入检查范围的其他所属单位对照处理决定开展自查自纠。

3. 财政部驻江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江西分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本部及所属企业的审计业务中,未保持应有的职业怀疑态度,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和审计证据的获取等方面存在不足。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江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江西分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4. 财政部驻江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本部及所属企业的审计过程中未保持应有的职业怀疑态度,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和审计证据的获取等方面存在不足。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江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5. 财政部驻江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所属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的审计业务中,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和审计证据的获取等方面存在不足,未发现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会计核算中存在的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江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6. 财政部驻江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江西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部分所属企业的审计业务中,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和审计证据的获取等方面存在不足,未发现南昌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核算中存在的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江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江西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青岛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青岛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在财政部统一

组织下,对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少计2008年度财务费用911万元,该公司部分所属子公司通过个人存折账户核算公司现金收支(2008年度交易金额13388万元)。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对该公司处以10000元罚款,对4名有关责任人分别处以2000元罚款。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相关罚款已缴纳。

2. 财政部驻青岛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民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多计2008年度营业外支出149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青岛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民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3. 财政部驻青岛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青岛远洋运输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未缴纳船舶租赁合同印花税285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青岛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青岛远洋运输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4. 财政部驻青岛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民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业务中,未保持应有的职业怀疑态度,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和审计证据的获取等方面存在不足。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青岛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5. 财政部驻青岛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较好地执行了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内部控制较为有效,但在对青岛远洋运输有限公司的审计业务中,在审计证据获取方面存在一定不足。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青岛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河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河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在编制200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时,内部关联交易抵销不充分,导致多计2008年销售收入189113万元;少缴企业所得税、营业税、印花税款。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河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对该公司处以50000元罚款,并要求该公司调账

补税。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已缴纳相关罚款,并补缴相关税款。

2. 财政部驻河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河南神火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在编制200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时,内部关联交易抵销不充分,导致多计2008年销售收入19933万元,同时存在少缴企业所得税、利用银行承兑汇票违规融资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河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对该公司处以30000元罚款,并要求该公司调账补税。河南神火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已缴纳相关罚款,并补缴相关税款。

3. 财政部驻河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在编制200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时,内部关联交易抵销不充分,导致多计2008年销售收入192156万元。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河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对该公司处以罚款50000元,并要求该公司调整账务。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已缴纳相关罚款。

4. 财政部驻河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业务中,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和审计证据的获取等方面存在不足。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河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对该事务所进行了约见谈话提醒。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5. 财政部驻河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河南分所、天健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河南分所、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河南分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以上事务所存在未严格按照审计准则要求编制审计工作底稿,未及时将审计工作底稿进行整理归档等基础工作不规范的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河南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对上述事务所进行了约见谈话提醒。上述事务所均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湖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湖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少核算车辆59台,少计固定资产460万元,将在建工程计入工程物资从而少计在建工程5320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湖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2. 财政部驻湖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

查。

该公司基本按照《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但检查发现该公司在会计基础工作及部分成本费用确认上仍存在一定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湖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3. 财政部驻湖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业务中,未保持应有的职业怀疑态度,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和审计证据的获取等方面存在不足。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湖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湖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湖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守法纳税意识薄弱,截至2008年底欠缴以前年度土地交易形成的企业所得税7352万元;未将两个严重亏损的全资子公司纳入报表合并范围,虚增资产823万元,虚增所有者权益323万元;所属君逸山水大酒店将2006~2008年应付长沙市国土资源局的房屋租赁费1540万元长期挂账,用于抵扣长沙市国土资源局在酒店的签单消费和店外购物付款。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湖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对该公司处以87000元罚款,对3名主要责任人分别处以2000元罚款,并要求该公司调账补税。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相关罚款已缴纳。同时,财政部驻湖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要求长沙市国土资源局补缴房屋出租相关税款280万元,并主动向长沙市治理“小金库”工作领导小组报告。

2. 财政部驻湖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湖南华菱线缆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企业财务报销制度不健全,财务人员未严格按照规定审核相关发票,部分营销人员使用过期发票、涂改发票和与营销业务无关的发票报账86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湖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对该公司给予警告,对该公司2名主要责任人分别处以2000元罚款,并要求该公司调账补税。湖南华菱线缆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完善了业务人员的报销制度,并补缴相关税款。相关罚款已缴纳。

3. 财政部驻湖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湖南分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审计中未关注到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没有将两个严重亏损的全资子公司纳入报表合并范围的问题。在会计核算方面存在提前确认收入71万元、

将非审计收入调入审计收入325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湖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湖南分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广东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广东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未将账面价值11334万元的出租房屋建筑物作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以假发票列账97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广东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对该公司处以10000元罚款,并要求该公司调账补税。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已缴纳相关罚款,并补缴相关税款。

2. 财政部驻广东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存在将应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资本化,少计以前年度财务费用517万元,递延所得税的计量基础不准,少计递延所得税负债926万元,以假发票列账19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广东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并对该公司所属广东省佛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处以罚款20000元。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已缴纳相关罚款,并补缴相关税款。

3. 财政部驻广东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自身会计核算基础工作不够规范,在对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业务中,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和审计证据的获取等方面存在不足。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广东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深圳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深圳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将账面价值10592万元的出租房产未作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少计房产转让收入1687万元,少计成本1458万元,所属惠州市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008年度少申报企业所得税1172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深圳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2. 财政部驻深圳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多计营业外收入248万元,重复计

提固定资产折旧,多计提累计折旧639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深圳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对该公司处以11 000元罚款,并要求该公司调账补税。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已缴纳相关罚款,并补缴相关税款。

3. 财政部驻深圳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少计递延所得税资产106万元,应收账款、销售费用核算不准确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深圳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对该公司处以9 000元罚款,并要求该公司调整账务。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已缴纳相关罚款。

4. 财政部驻深圳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所属深圳市华联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在未到达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2007年度收入632万元;在未按照合同约定完成用地手续的情况下,将在“其他应收款”科目核算的借款转入“开发成本”科目核算,多计2008年度开发成本6 502万元;预付账款未按期结转成本,截至2008年末少计开发成本14 499万元。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深圳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对该公司处以45 000元罚款,并要求该公司调账补税。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已缴纳相关罚款,并补缴相关税款。

5. 财政部驻深圳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所属广州番禺锦江房地产有限公司将合同违约金在“预收账款”科目长期挂账,少计营业外收入236万元;所属增城香江房地产有限公司多计2008年度财务费用374万元,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商业街仍在“开发成本”科目中核算,出租部分少计投资性房地产965万元,自用部分少计固定资产734万元。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深圳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对该公司处以15 000元罚款,并要求该公司调账补税。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已缴纳相关罚款,并补缴相关税款。

6. 财政部驻深圳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业务中,未保持应有的职业怀疑态度,函证等程序执行不到位,未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未指出被审计单位会计核算中存在的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深圳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7. 财政部驻深圳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业务中,未保持应有的职业

怀疑态度,未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未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被审计单位存在的问题及其可能产生的影响未在审计报告中充分披露。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深圳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将以前年度房地产销售收入延迟至2008年度确认,多计2008年度主营业务收入14 769万元、主营业务成本17 126万元、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819万元,以个人名义开立4个账户结算往来款4 547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2. 财政部驻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对政府补助资金核算不当,2007年度多计营业外收入12万元,2008年度多计营业外收入17万元,多计递延收益119万元,2008年度少计管理费用213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海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海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海口农工贸(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够健全,财务管理不规范,会计基础工作较为薄弱,信息披露不实,存在公款私存、坐支现金的问题,为其他企业套取现金1 730万元,长期股权投资核算不实,财务报表合并不规范,导致2008年度虚增资产4 844万元、负债2 126万元、收入9 739万元、净利润82万元。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海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对该公司处以40 000元罚款,对7名相关责任人共处以19 000元罚款,并要求该公司调账补税。海口农工贸(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相关罚款已缴纳。

2. 财政部驻海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海口鑫元天然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会计基础工作不规范,个别会计科目使用错误,未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14万元,少缴税金4

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海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海口鑫元天然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3. 财政部驻海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海南分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海口农工贸(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的审计业务中,对部分审计项目未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未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未发现被审计单位在会计核算及货币资金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海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海南分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四川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四川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2008年度多计负债188万元;所属嘉阳电力有限责任公司2008年度多计利润1 029万元;所属四川川投田湾河开发有限公司在建工程5 577万元未及时结转固定资产;所属四川新光硅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将预提未使用研发经费转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科目,多计管理费用4 551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四川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2. 财政部驻四川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比较健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较为规范,但在会计基础工作、收入成本核算等方面也存在一定不足。其所属四川省金路树脂有限公司将2007年度营业外收入162万元推迟至2008年度确认。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四川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3. 财政部驻四川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存在相关内控制度不完善,工作底稿编制保存不规范,部分函证和存货监盘程序执行不到位,少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48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四川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并对其主任会计师及相关注册会计师进行了约见谈话提醒。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财政部驻贵州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财政部驻贵州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盘江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所属企业不合理使用维简费3 473万元,多预提各项费用3 309万元,违规发放津补贴406万

元,多计成本费用601万元以及会计基础工作不规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贵州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盘江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财政部驻云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云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将劳务保证金及代储工资结余存入关联单位,少计资产和负债1 221万元;计税工资、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税前扣除有误,少计缴企业所得税935万元;将1年内到期的银行贷款17 000万元披露为长期借款。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云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2. 财政部驻云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少计销售收入69万元、技改项目未及时结转固定资产304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云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3. 财政部驻云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和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业务中,未保持应有的职业怀疑态度,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和审计证据的获取等方面存在一定不足。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云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陕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陕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西安开元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比较健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较为规范,但在会计基础工作、收入成本核算等方面存在一定不足。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陕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西安开元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处理决定要求进行整改。

2. 财政部驻陕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较好地执行了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内部控制较为有效,但在个别审计项目中存在风险评估程序执行不到位、审计结论和审计总结内容比较简单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陕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对该事务所下达管理建议书。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甘肃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甘肃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会计基础工作不规范,个别大额支出未按规定保管原始凭证,二次分配职工薪酬形成账外资产104万元,少缴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税金455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甘肃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并对3名主要负责人处以7000元罚款。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相关罚款已缴纳。

2. 财政部驻甘肃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兰州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在没有取得国有资产产权转移手续和资产评估报告的情况下划转固定资产100亿元,未按规定合并财务报表。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甘肃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兰州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资产评估问题由于涉及评估的资产量较大、年份较长、原始资料取证较难,目前正在评估过程中。

3. 财政部驻甘肃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甘肃分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业务约定书签订不规范,自身会计核算方面存在多列成本35万元,漏缴企业所得税8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甘肃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甘肃分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青海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青海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青海省龙源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成本核算不规范、少计长期投资1490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青海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青海省龙源水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2. 财政部驻青海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青海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将其他业务收入、营业外收入1359万元直接冲减当期费用,少缴营业税及附加45万元;所属青海天翔科技检测有限公司未按规定范围合并会计报表,虚增资产、负债121万元;所属部分子公司虚列当年主营业务收入1512万元。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青海省财政监察专员

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青海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按照要求进行整改,但应补缴的税款尚未补缴。

3. 财政部驻青海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青海分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青海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的审计业务中,部分审计项目未严格执行风险评估程序,对部分应收账款未实施函证或相应的替代程序,未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青海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青海分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宁夏发电集团有限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少结转当期收益990万元;所属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少计收入291万元、多计成本432万元;所属马莲台发电厂虚列资产、负债各1318万元;所属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长期欠缴增值税3234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宁夏发电集团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2. 财政部驻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宁夏发电集团有限公司等企业的审计业务中,未保持应有的职业怀疑态度,在审计程序的实施和审计证据的获取等方面存在不足。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财政部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1. 财政部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少计2004年至2008年农村电网改造贷款管理费收入893万元,挂账应付中央财政资金与实际资金不符,虚增负债4395万元,超经营范围发放贷款13000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2. 财政部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进行前期差错更正时未追溯调整以前年度损益,虚减2008年度运输成本3987万元,少计2008年度政府航线补助收入341万元,少计2008年度包机

收入 221 万元等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财政部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处理决定。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补缴相关税款。

3. 财政部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万隆亚洲会计师事务所新疆分所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该事务所在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审计业务中，未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未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未指出被审计单位会计核算中存在的问题。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新疆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已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万隆亚洲会计师事务所新疆分所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公告（第十九号）

（2010 年 11 月 9 日）

为切实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赋予财政部门的会计监督职责，综合治理会计信息失真问题，2009 年财政部下发了《财政部关于组织地方财政部门开展 2009 年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检查的通知》（财监[2009]8 号），统一组织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开展了 2009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检查。

各地财政部门结合当地实际，重点对涉及国计民生的能源资源、交通运输、医药卫生等行业以及结合“小金库”专项治理对部分行政事业单位开展了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同时对部分非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质量进行了检查。各地财政部门共检查企事业单位 17 089 户，会计师事务所 543 家。从总体上看，随着近年来市场经济秩序的逐步规范和监管力度的加大，企事业单位会计信息质量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逐步提高，但会计信息失真问题仍然存在，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质量也有待进一步提高。

各地财政部门检查发现，部分被查单位内部控制和会计基础工作薄弱，存在白条入账、假发票报账、资产管理混乱、收入直接冲抵支出等问题，部分单位会计人员无证上岗、会计账簿设置不规范甚至不设账簿，少数企业为完成绩效考核调节利润指标、获取银行贷款等目的编制虚假财务报告；部分行政事业单位收支未统一核算、预算编制不完整、挪用专项资金、账外设账等问题较突出。各地共检查发现违规问题金额 582.26 亿元，查补税款 5.95 亿元。各级财政

部门对检查发现的问题，依法作出了严肃处理，共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 4 843 户（移送其他部门处理 188 户），对单位处以罚款 3 778.75 万元，对 27 名直接责任人员给予了罚款、吊销会计从业资格等行政处罚，并对部分单位提出了撤换会计负责人的处理建议。

检查发现部分非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未严格执行新审计准则，执业质量不高，特别是规模较小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不规范现象较突出，主要表现为：内部治理、内部控制薄弱，事务所内部各部门、股东、合伙人各自为政，缺乏必要的监督约束；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特别是风险导向审计程序流于形式；未能保持设立条件，不按规定进行业务报备；出具不实审计报告甚至故意出具虚假审计报告等。各地财政部门共对 63 家会计师事务所予以行政处罚，对 8 家会计师事务所予以暂停执业处罚，其中对厦门平正会计师事务所暂停执业 12 个月，厦门新昌会计师事务所、伊犁众信会计师事务所暂停执业 6 个月，四川元信会计师事务所、四川崇信会计师事务所、陇南正和会计师事务所暂停执业 3 个月，陕西大地会计师事务所、陕西光大会计师事务所暂停执业 60 天；对 11 家会计师事务所予以没收违法所得和罚款处罚；对 44 家会计师事务所予以行政警告处罚。共对 134 名注册会计师予以行政处罚，其中对 17 名注册会计师给予 3 至 12 个月的暂停执业处罚，对 117 名注册会计师给予行政警告处罚。

今后，各级财政部门将进一步加大会计监督力度，全面提升会计信息质量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

（财政部会计司 国库司 监督监察局供稿）